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高曉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2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cl44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17645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PHEF9V）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
「111學年度第1期族語學分班暨學習班」招生簡章及

EDM，請轉知校內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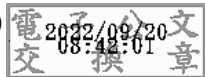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9月13日師大進字第
11110248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招生對象係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
雅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
卑南族、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。
- 三、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1年9月21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止，相
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
(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)。
- 四、報名窗口聯絡方式：
(一)王靖旻小姐，(02) 77495068，E-mail：joker830624@
ntnu.edu.tw。

(二)田菟菲小姐，(02) 77495879，E-mail：wf@ntnu.edu.
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淡
海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